

债券简称：20 武金 01

债券代码：163208.SH

债券简称：20 武金 02

债券代码：163262.SH

债券简称：21 武金 01

债券代码：175884.SH

债券简称：24 武金 01

债券代码：241456.SH

债券简称：24 武金 03

债券代码：241685.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董事变动、

新增借款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武汉金控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董事变动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本次离任董事 1 名，基本情况如下：

孙正柏，原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孙正柏离任系根据公司股东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武汉市国资委”）的决定，免去其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本次新任董事 2 名，基本情况如下：

田书勤，男，1965 年 9 月出生，土家族，中共党员，研究生班学历。曾任武汉市财政局政治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人事教育处处长，经济建设处处长，行政政法处处长，武汉市审计局总审计师、副局长，武汉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湖北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武汉金控集团专职外部董事。

郭慧，男，1967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湖北省国防科技工业物资供销公司非金属部副经理，武汉市委工业工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市委经济委员会科技处主任科员，市委企业工委组织部主任科员，武汉市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市国资委党建工作处处长，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现任武汉金控集团专职外部董事。

上述 2 名新任董事均由武汉市国资委委派，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均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



信行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均已取得武汉市国资委的相关文件，履行了人员变动的所需程序。

二、新增借款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公告》，发行人 2025 年 1-3 月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50%，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末净资产金额	532.78
2024 年末借款余额	1,762.65
2025 年 3 月末借款余额	2,043.67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281.02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52.75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类别	2025 年 3 月末 借款余额	借款变动数额	借款变动数额占 上年末净资产的 比例
公司信用类债券	235.34	34.19	6.42%
银行贷款	609.06	89.38	16.7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63.59	-0.75	-0.14%
其他有息债务	1,035.68	158.20	29.69%
合计	2,043.67	281.02	52.75%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披露《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和《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公告》，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0 武金 01”、“20 武金 02”、



“21 武金 01”、“24 武金 01”、“24 武金 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江艳、孔彪、胡雅雯

联系电话：027-8283232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董事变动、新增借款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